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AN LEAD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2)

### 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起，執行董事勞永生先生(「勞先生」)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勞先生，53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企業發展、戰略規劃以及會計及財務事務。作為非執行董事，勞先生將繼續就該等事宜為本公司提供意見。勞先生為本公司以下各附屬公司的董事：Oriental Strength Limited、Occidental Idea Limited、丞達有限公司及博準有限公司。

勞先生於管理、核數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並曾任職於大型國際會計師樓。勞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協會以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勞先生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勞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為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的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監。

根據本公司與勞先生訂立的服務協議，勞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初步年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勞先生有權收取年度董事袍金240,000港元，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彼之資歷、經驗、所承擔之職責及當前市況釐定。有關袍金須接受董事會的定期評估及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勞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現時及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其他董事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勞先生概無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權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

勞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並無有關彼職位調任一事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勞先生擔任執行董事期間對本公司的貢獻衷心致謝。

承董事會命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呂克宜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呂克宜先生及呂克滿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勞永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鑑津先生、胡家慈博士及周明寶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至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anleader.com](http://www.wanleader.com)內刊載。